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2月1日在江苏省无锡市经开区金融八街无锡商会大厦15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25日以专人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

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同意选举杭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杭军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长、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》

因公司董事发生变动，鉴于公司已完成董事补选，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正常开展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的调整，具体成员调整如下：

调整前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：唐鸿亮先生、沈金浩先生、姚辉先生，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为唐鸿亮先生。

调整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：杭军先生、沈金浩先生、沈海军先生，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为杭军先生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2 月 1 日